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 38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38 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忠军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华谊兄弟国际有限公司增资 1 亿美元的议案》

同意向全资子公司华谊兄弟国际有限公司增资1亿美元用于如下项目：（1）对华谊国际之参股公司Huayi Tencent Entertainment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华谊腾讯”）进行投资（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华谊腾讯增发的股票等）；（2）通过华谊国际或华谊腾讯投资（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以成立合资公司的形式投资等）与公司主营业务有关、或者产业链上下游、周边领域相关的公司、基金或项目；（3）通过华谊国际或华谊腾讯投资（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以成立合资公司的形式投资等）主要从事电影、电视剧制作、发行、放映以及艺人经纪管理等相关业务的国外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美国公司、韩国公司等）；（4）其他符合公司海外战略投资的项目。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刊登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华谊兄弟国际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见刊登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 00 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获得通过。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